

2016 年教育部菁英來臺留學辦公室徵選教授回訪計畫

隨著菁英來臺專案人數增加，專案生畢業返國後事大學講師的人數也日益增長。為促進專案生返國後之交流及行銷臺灣之高等教育，本計畫邀請專案獎學金之指導教授赴專案獎學金學生所任教之大學進行學術交流、專題演講、文化分享等活動。貴校如有參與本辦公室之相關專案者，請轉知各相關專案之指導教授。本計畫於 2016 年 8 月開辦暨受理報名至 8 月 31 日截止。

補助項目：本計畫將補助 4 名獎學金專案指導教授參與此項計畫，經審查通過者，教育部將補助本項計畫相關費用。補助內容包含：往返機票費、回訪期間的生活費、保險費以及簽證等費用。

申請資格：

1. 菁英來臺專案獎學金生之指導教授。
2. 申請教授所指導之受獎專案生已返國並於當地學校任教。
3. 並無同時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進行此項計畫。

申請方式：

申請教授請於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向本部提出書面申請，申請時須將報名表以電子檔(請用 PDF 格式，檔名: 2016ESIT_教授回訪計畫_[大學名稱]_[申請教授姓名])，逕寄本計畫辦公室承辦人員(e-mail: farrah@esit.org.tw)，始算完成申請程序。

本部將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審查通過名單，補助經費將於回訪活動結束並完成計畫報告後發放。

重要作業時程：

書面申請時間自公告後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審核補助時間: 2016 年 9 月 1 至 2016 年 9 月 9 日
審查結果通知: 2016 年 9 月 13 日
計畫回訪期間: 經審查過後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

計畫承辦單位/聯絡人：

教育部菁英來臺留學辦公室/李家芳

Email:farrah@esit.org.tw，電話：03-265-1293，傳真：03-265-1297。